



0512202204005172
报告文号：苏公W[2022]E1209号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Jiangsu, China
Tel: 86（510）68798988
Fax: 86（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W[2022]E1209号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龙杰”）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苏州龙杰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苏州龙杰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苏州龙杰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苏州龙杰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年度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苏州龙杰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苏州龙杰募集资金202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盖章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纲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晶



2022年4月22日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州龙杰”）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2060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973.5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9.44 元/股。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804.84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7,822.4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982.40 万元。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对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公 W[2019]B001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3,867.68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8,632.56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52.04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709.52 万元、以及尚未置换的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556.28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1 年度，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0,626.00 万元，使用补充流动资金 0 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20,626.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4,493.68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8,627.4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13.6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268.83 万元、以及尚未置换的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556.28 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防范资金使用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公司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海关路支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 年 3 月，本公司增设募集资金专户，与国信证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海关路支行、江苏张家港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重大问题。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暨阳支行	1102270529000016520	已销户	0.00	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增设）	325387520018160035744	活期存款	23,603,842.4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设）	802000068558288	活期存款	1,222,439.48	
		保本理财产品	33,000,000.00	
		小计	34,222,439.4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海关路支行（增设）	32250198623900000486	已销户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海关路支行	32250198623900000469	活期存款	8,447,975.85	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00	
		小计	28,447,975.85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2000067759788	已销户	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合计			86,274,257.74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1 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0,626.00 万元。

其他有关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为人民币 559.31 万元。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为人民币 2,268.83 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3,300.00 万元，具体购买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人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结构性存款 2021297 期	2,000.00	2021/11/22	2022/2/22	1.59%-3.15%
2		公司结构性存款 2021319 期	1,300.00	2021/12/9	2022/2/24	1.59%-3.15%
	合计		3,3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遵循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与有关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上交所规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合法、合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对以上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982.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626.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493.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	否	39,616.00	39,616.00	17,944.97	35,999.04	90.87	6 个月	—	—	否
2、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	否	5,366.40	5,366.40	2,681.03	3,419.71	63.72	6 个月	N/A	N/A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	5,074.93	101.50	N/A	N/A	N/A	否
合计	—	49,982.40	49,982.40	20,626.00	44,493.6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施工进度受到新冠疫情影响, 工程设计、审核、建设进程有所影响, 项目进展有所延期, 导致该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 2、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 受新冠疫情影响, 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进度有一定延缓, 部分进口设备技术参数交流、洽谈、采购等环节受限, 导致该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用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8,627.4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13.6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268.83 万元、以及尚未置换的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556.28 万元），其中以保本型理财产品形式存放的金额为 3,300.00 万元，以通知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为 2,000.00 万元，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为 3,327.43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